

儿童文学  
金牌作家书系

牧铃 著  
CONG LIN  
SHOU HU  
SHEN

“艰难的归程”系列小说

# 丛林守护神

(修订版)



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 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儿童文学  
金牌作家书系

牧铃著

“艰难的归程”系列小说

CONG LIN  
SHOU HU  
SHEN

# 丛林守护神

(修订版)



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  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北京

图书在版编目 (C I P) 数据

丛林守护神 / 牧铃著. —2 版 (修订版). —北京:  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, 2013.1  
ISBN 978-7-5148-0964-0

I. ①丛… II. ①牧… III. ①儿童文学 - 长篇小说 -  
中国 - 当代 IV. ①I287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(2013) 第 015463 号

CONGLIN SHOUHUSHEN



出版发行: 中国少年儿童新闻出版总社

中国少年儿童出版社

出版人: 李学谦

执行出版人: 赵恒峰

总策划: 徐德霞

责任编辑: 孙彦

插图: 牧铃 左俊亭

责任校对: 刘成聪

著者: 牧铃

美术编辑: 李东

责任印务: 任钦丽

社址: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内 12 号楼

邮政编码: 100022

总编室: 010-57526071

传真: 010-57526075

发行部: 010-57526568

http: //www. ccppg. com. cn

E-mail: zbs@ccppg. com. cn

印刷: 北京凯鑫彩色印刷有限公司

开本: 660mm × 980mm 1/16

印张: 15.25

2009 年 9 月第 1 版

2013 年 1 月第 2 版

2013 年 1 月北京第 8 次印刷

字数: 200 千字

印数: 106801-121800 册

ISBN 978-7-5148-0964-0

定价: 20.00 元

图书若有印装问题, 请随时向印务部退换。(010-57526539)

# 前言

## 全力打造知名品牌图书

◎ 徐德霞

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自2009年问世以来，至今已小有规模，在社会上也有一定的影响力，出现了多部品质上乘、流传广泛的精品之作。

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是一套开放式的选题，计划以每年出版一二十种新书的规模，以陆续出版、不断充实、不断淘洗、不断丰富、不断积累的方式，用几年甚至十几年的时间，打造起一套有规模、有品位、有传承力、有影响力的中国原创儿童文学书系。

作为这套书系的主编，我对做好这套丛书充满信心。今后我们依然会坚持以下几点：

首先，充分发挥《儿童文学》的多重优势。

《儿童文学》杂志作为一本有50年历史的品牌刊物，始终坚持纯正的艺术方向，为新一代少年儿童所钟爱。特别是改革开放以来，《儿童文学》杂志经受住了市场经济大风大浪的严峻考验，与时代同行，在改革中谋发展，成为每月发行量超过100万册的品牌大刊。借《儿童文学》杂志之势，开发原创儿童文学中长篇作品，具有得天独厚的品牌优势、作家优势、市场优势和编辑优势。

一种品牌就是一种无形资产。《儿童文学》经过几十年持之以恒的打造，其特色清晰可见，它是和一连串美好词汇联系在一起的，诸如坚守、纯正、高雅、健康，等等。品牌代表的是一种不可多得的美誉度、可信度，而这些才是真正的无价之宝，千金难求。我们会充分利用《儿童文学》杂志的品牌优势，将无形化有形，把《儿童文学》的潜能充分发挥出来，进一步把《儿童文学》的图书做好。

说起《儿童文学》杂志的作家优势更是得天独厚。作为一个有50年历史的老刊物，从茅盾、冰心、叶圣陶那一代人算起，已经有四五代作家。每个时代都有每个时代的代表作家、骨干作家，是这些作家支撑了这本刊物，为刊物的成长壮大做出了不可磨灭的贡献。有很多老作家的作品流传至今，成为儿童文学的经典之作。为此，我们开发的《儿童文学》典藏书库，至今还是延续选题、畅销品种。

金牌作家书系力主最新原创中长篇作品，着眼点是当代作家。目前《儿童文学》经常联系的主力作家、骨干作家有300多位。他们中有的从事儿童文学创作已经十几年、几十年了，在艺术上相当成熟，是当之无愧的“金牌作家”。有数以百计的儿童文学作家的支持，在每年大约200部的长篇来稿中，遴选10%左右出版，其品质还是可以保证的。

市场优势自不用详说。《儿童文学》杂志每月发行100多万册，潜在读者群有300万至500万，利用《儿童文学》杂志的宣传平台、发行渠道来宣传发行图书，再加上本社强有力的图书发行、网络发行系统，确保每一本新书都有广泛的覆盖率和传播度，现已出版的图书再版率达到100%。

在编辑方面，由一线期刊编辑来做图书，敏锐度高，行动力强，既能及时捕捉文学创作动态，又能及时获得作者的最新资讯和稿件。同时，书刊编辑上的互动、活动上的相互呼应、书刊内容上的互用等有利因素，均可得到良好发挥。

其次，坚持内容为王，全力打造精品。

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是《儿童文学》品牌的深度开发。我们一直把该书系作为一个品牌来运作，在实践中不断强化《儿童文学》图书这一大品牌。

要打造起《儿童文学》的品牌书系，最重要的是坚持内容为王，全力打造精品图书。当前儿童文学中长篇创作比较热，书稿品质良莠不齐，如何抓到一流稿件、打造一流图书是我们最为关注的。《儿童文学》杂志一直强调纯净、高雅的纯文学特色，“金牌作家书系”也秉承了这一传统，强调原创，更力求精品。

因为冠以“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”，因此一批未曾与《儿童文学》联系过的年轻作者和“轻阅读”作品并未收入这个书系之中，而是另外开辟了新的书系和平台。

为了保证图书质量，我们坚持在稿件面前人人平等，不论是名家，还是无名之辈均一视同仁，以内容和艺术品质论英雄。因《儿童文学》做书起步较晚，自身培养的很多作家有所流失，现在已经陆续回归。我们看到，一个人最强的创造力往往在青壮年时期，最大的出版潜能也蕴藏在中青年作家之中，为此我们也在打造中青年作家群上下了一番工夫，对于潜质好的作品，反复修改打磨，力求精益求精，艺术上更上层楼。对于首版反响比较好的作家和作品，紧抓不放，以小书系的方式连续推出。经过两三年的努力，已推出了一批有影响力的新作、力作，把一批名不见经传的年轻作者打造成了知名作家，为书业及我国儿童文学创作队伍输送了一批新鲜血液。

说到底，读者看书，看的是内容，内容为王是不变的真理，但是我们并不能保证每一本图书都是精品。让每一部图书都成为经典，那只是作家本人和出版

社的美好理想。为了将一批好书淘洗出来，我们采取优胜劣汰制，即在图书宣传上不平均使用力量，不搞雪中送炭，只做锦上添花，即不断加大对优秀图书的宣传营销，让好书好上加好，千方百计扩大优秀图书的传播度和影响力。其目的是想经过市场和编辑部的双重淘洗，让一批真正的优秀作品成为精品，并期望最终能够出现若干部经典之作和传承之作。另外，利用多媒体互动，转变出版形态。

我们正处于一个多媒体时代，科学技术一日千里，影响并促进着出版业态的转变。为了适应这一变化，儿童文学出版形态也在悄然变化之中。原创为本、内容为王，将是这一变化的基础。在抓好精品图书的同时，我们会格外关注漫画、绘本、电视剧、电影和动画片的开发，格外关注平面媒体与数字化传播的对接，努力将作家们呕心沥血创作出来的精品佳作，通过多种媒介、多种方式传播出去，让优秀作品的社会价值和经济价值最大化。相信《儿童文学》多媒并存时代会随着时代的到来而到来，同时我们将努力走到时代的前列。

出版是个小行业，文化是个大产业。我们将秉承“传播、传承、积累”的出版使命，将以《儿童文学》金牌作家书系为代表的《儿童文学》图书全力打造成全国少儿文化产业中的知名品牌！

# 致读者

◎ 牧铃

拙作“艰难的归程”系列初版问世之后，收到很多读者来信，其中有老师和家长写的，更多的则出自中小学生之手。除了支持和鼓励，许多来信还就该书的不足之处，提出了善意的批评和修改意见。

广大读者对几本小书倾注的关怀与爱护，令我深受感动。说实话“艰难的归程”系列只能算是一个“急就章”。当时，我刚从工作单位“内退”，忽然有了充足的时间，长期在心中酝酿却一直未能成篇的东西，便如地下岩浆般喷涌而出了……在那样一种亢奋状态中，仓促完成的书稿难免粗糙；后来又急于让它们跟读者见面，未进行细致的整改。

热心读者的指责令我汗颜。在出版社编辑老师的协助下，我对全书动

了一次“大手术”，理顺了一些情节，诊治了一些“硬伤”，完善了部分场景和角色形象；后来，又根据速写本和记忆，创作了几十幅随文插图，供读者参考、观赏……于是有了现在这个新版本。

我于20世纪80年代发表的第一个短篇就是动物小说。但有意识地将“大自然文学”作为自己的主攻目标，却是后来受了西顿、吉卜林，以及国内名家刘先平、沈石溪等人的影响；《儿童文学》杂志更是给了我极大的帮助。从我1993年第一次向《儿童文学》投寄作品（也是动物小说，即《燕雏》）起，徐德霞、王桂馨等老师就不厌其烦地对我的习作提出指导意见，还不断地将读者的观点及时反馈给我。接下来的十多年里，《儿童文学》刊登了我十余万字的中短篇小说，专门为我组织过个人作品研讨会……正是这一切，使我认识到了自身的缺陷。我避短扬长，开始了偏重于写实的动物小说创作尝试。完成对“艰难的归程”系列的修改之后，我以自己少年时代在牧场的日记残篇为线索，尽量“从实”地写作了一个新的系列——“一个人的牧场”系列（由《铁角》《黑狼》《傀儡》《火驹》四部长篇组成）。

我希望通过人与动物交往的故事，与读者分享陶醉于大自然的快乐；小说中涉及到的某些不该发生的事件，也许能在不同年龄的读者心中引起共鸣，让我们更加关注和珍惜人类与动物共栖的生存环境。

充满活力的“少年”，是人生至为重要的一个阶段。唯其思想敏锐行为活跃，这段时间总是在我们不经意间一闪而过。可是在成年之后的记忆里，它又是那样丰富而厚重，其间的积累深沉足令我们终身回味、受用无穷。

“艰难的归程”系列在时间上虽然安排为“现在进行时”，其中一部

分细节乃至情节，却取材于我少年时代的见闻和经历。后来，当我在为写作从事的“浪迹天涯”之旅中接触到现实中的题材，那些沉寂于记忆深处的素材便化作一组组鲜活的镜头，与眼前的人物和动物角色融合在一起，变得立体而生动。就这样，我的脑瓜里出现了阿蓬、金爪儿、云豹兄妹，出现了老金、王诚、谷雨以及狼妹……

我要做的，只是用文字把他们描绘出来，介绍给读者朋友。在动物角色性格和情节安排上，我尽可能遵从它们各自的生物属性和生态特征，不作脱离实际的“拔高”。但既为文学创作，必然融入了作者的情感和主观意识。托尔斯泰说，艺术应该是作者“将体验过的感情传达给其他人，让别人受到感染，也产生同样的体验”。

——我不知道自己做到了没有。

读者朋友在来信中经常提到的一个要求，就是“自然些，再自然些”，“避免把人类的思想强行塞给动物角色”，“不要把动物小说写成了寓言或童话”。

——谢谢朋友们的忠告，我正在朝这个方向努力着！

二〇一三年元旦

于湘北幕阜山中

# 丛林守护神

CONG LIN  
SHOU HU  
SHEN



## 第一部 从城市到山林

进入城市的阿蓬，老走不出牧犬的角色。

逮住飞贼，它才找到了自己的位置…… 001

身价上涨了，却被人盗卖——

阿蓬的忠诚经受着新的考验…… 015

好不容易被电视剧导演挑中，

救火遇险，又使它与“主角”失之交臂…… 028

美丽的山林！新环境，新工作，新伙伴……

这一切加在一起，不就是新的快乐吗？ 047

面对红豹的凶杀却只能作壁上观，

阿蓬忍无可忍…… 063

# 丛林守护神

CONG LIN  
SHOU HU  
SHEN

## 第二部 豹大恩仇

刚当上父亲还没能看清小宝宝的模样，  
阿蓬巡山便遭遇到“死亡旋风”…… 079

为了他人的安全，  
老金与阿蓬以血肉之躯充当诱饵，将疯豹引入深山…… 092

当黑皮发现儿女被红豹偷换时，  
阿蓬正在山中与疯豹决一死战…… 103

阿蓬舍命与疯豹周旋，  
黑皮却为是否收养疯豹的后代进退两难…… 113

不愿收养红豹为义子，  
阿蓬承担了新任务…… 125



## 第三部 义父与教练

千难万险消灭了强敌，功劳却记到了别人头上，  
阿蓬没工夫计较，它结识了“独行大侠”…… 142

不计前仇，阿蓬接受了义子。  
它急于把它们训练成斗士，可是…… 161

为救义子，  
阿蓬、黑皮都陷入偷猎者的猎阵…… 177

野性被唤醒，红羽在回归山野之夜却恩将仇报，  
阿蓬再度陷入两难之中…… 190

丛林大山的卫士——  
山一样的胸怀…… 204

尾声 223

后记 224

## 第一部

# 从城市到山林



进入城市的阿蓬，老走不出牧犬的角色。  
逮住飞贼，它才找到了自己的位置……

这又是一部关于牧犬阿蓬的小说。之所以要回到这个话题，主要是为了热心的读者——不少读过《艰难的归程》的大朋友、小朋友向笔者提问：阿蓬后来怎么样了？安装了电网的牧场变得无惊无险，牧犬似乎可有可无。以阿蓬的性格，它能甘于平淡，能在游戏和闲逛中生活得快乐充实吗？

对阿蓬来说，这确实是个严重的问题，而且这个问题在牧工老金退休之际突出表现出来。从老金开始收拾行装起，有所觉察的阿蓬就显得郁郁寡欢，它缠在老金身边，不吃不喝。那个晚上，分场为老金开欢送会，阿蓬竟跳上摆满茶点的乒乓球桌，扑进老金怀里，发出一种哭似的呢嗷，弄得老金也哭了。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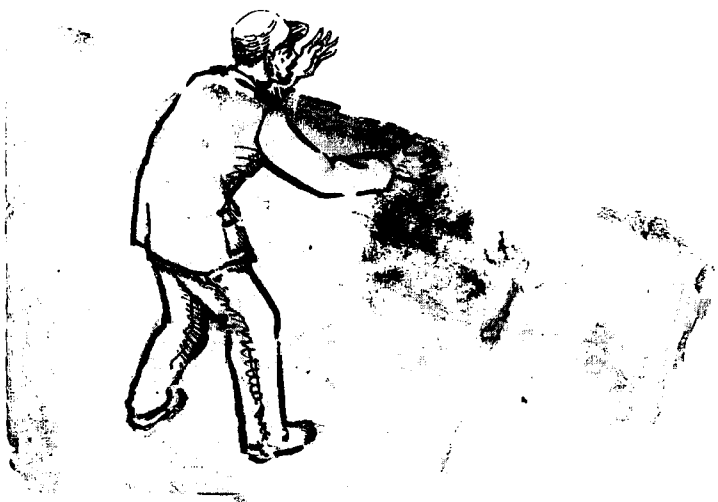
在场的人无不掉泪，最后是场长拍板，破例批准老金带走阿蓬。

阿蓬远不到退休年龄，但场长知道，这条牧犬尽管勇猛无敌，却特重感情。它很可能在老金离去之后迅速“衰老”——牧犬中类似的事例太多啦。再说，现在牧犬们大半时间都闲着没事干，与其让老金和阿蓬两地思念大家伤心，何不做个顺水人情呢！

于是，我们的阿蓬跟着牧工老金过上了一段城市生活。这段故事的某些部分，我曾经借《儿童文学》的宝贵版面为大家讲述过，因此，读过那个短篇的朋友最好跳过那些部分不读。关键地方是这段的收尾——我曾以为他们离开城市后是回了牧场，所以写了个想当然的结局，后来才知道不是那样。事实是老金领阿蓬去了一个神秘的地方，而且在那儿经历了更多的趣事，更多的惊险——如果您有耐性读下去的话，咱们将随着阿蓬一起进入那片与牧场完全不同的莽莽丛林……



场部的双排座小卡车把他们一起送往南方的那座小城市，在一排居民楼前停下，汽车喇叭把老金的儿子、儿媳和孙子都唤出了大门。





老金乐得合不拢嘴。上次回家他刚为儿子操办婚事呢，一转眼，孙子都这么大了！他赶紧蹲下，向胖孙子张开双臂。

小胖子犹豫地看看老人满是粗茧和皲裂的大黑手，忽然尖叫着逃向妈妈，“不，我不要爷爷抱，爷爷好脏！”

“傻！”儿媳挤出一脸笑，“乖乖，去亲亲爷爷，爷爷要给小宝大钞票，好多好多！”

老牧工脸上掠过一丝尴尬，摸出张百元大钞，孙子扑上来就抢。

“只有一张？”小家伙喊，“不，我还要我还要！”

“干吗——带了条老狗？”往车下搬行李的儿子皱着眉头问。

“不老，它还不到四岁，跟咱小宝一般大。”

跑过来看狗的小宝被跳下车的阿蓬吓了一跳，哇地哭了。儿媳扯开小宝，用尖鞋跟狠狠踹了阿蓬一脚，“真讨厌哪，这老脏狗！”

老金脸上的笑僵住了。儿子不再吭声，虎着脸，把老人的东西乒乒乓乓扔了一屋角。

吃晚饭时不见了儿媳妇和孙子。“小宝呢？”老金问。

“回姥姥家了。”儿子说。说罢自己也走了。

此后他们都住姥姥家，只有周末，才例行公事地到“脏爷爷”这边



来一次。老金就得为那一顿团聚的午宴忙上两天——买菜、炸鸡、煎鱼、炖肉……

吃饱喝足，儿孙们匆匆离去，留下老牧工独自守着满桌残羹剩菜，一声不响地坐上好久。接下来的大半个星期里，他和阿蓬就吃这些剩菜，直到再次上街为周末的午宴采购。

老金几乎没有按牧场的标准为阿蓬做过专门的饭食，他舍不得倒掉的，全进了阿蓬的食盆。

这些阿蓬不计较，它在吃喝这档子事上向来不怎么讲究。令它难以适应的是人车拥挤的街市，而且每次出门，老金都要给它拴上链子，阿蓬对此十分反感。

第一次看见老金拿链子走近，阿蓬退到了屋角。汪汪！它抗议。

老金便扔了链子蹲下，搂着它的脖子说了好多非戴链子不可的道理。阿蓬听不懂那些道理，等老金再次拿起锁链，它干脆钻进床底下。它信服老金，可是在原则问题上却不肯让步！

老金只得把它倒锁在房间里，独自出了门。

阿蓬被关了三天禁闭，除了替它送饭和训练它上卫生间，连老金都不跟它在一起。

第四天，阿蓬妥协了。那天老金刚打开房门，阿蓬就主动叼起锁链送到老金面前。

老金颇感意外地接过锁链。阿蓬那凄凄的眼神把他吓了一跳，不就拴根链子吗，弄这么悲悲切切干啥呢？他不知道链子在阿蓬心上曾经制造过多大的创伤，但他还是被牧犬那似乎要流泪的神情弄得不忍心了。

“不拴，阿蓬，咱不拴。”老金把锁链子扔进床底，“不拴，好不好？大不了，咱哪儿也不去……”

阿蓬又叼起那根铁链子固执地递到他手中，那意思再也明白不过了。

老金叹了口气，给它拴上，牵着它走出去。

阿蓬看着头顶上被楼房逼得只剩窄窄一线的蓝天，贪婪地吸了几